



## Lajin Entertainment Network Group Limited

### 拉近網娛集團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2)

###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 第三季度業績公佈

####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之定位，乃為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之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經驗豐富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公司之新興性質所然，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於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Lajin Entertainment Network Group Limited (拉近網娛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資料；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佈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責任。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 僅供識別

## 未經審核季度業績

Lajin Entertainment Network Group Limited (拉近網娛集團有限公司\*) (「本公司」) 董事會 (「董事會」) 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本集團」)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一六年同期之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附註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益	3	13,559	278	63,692	6,453
銷售成本		<u>(13,113)</u>	<u>(226)</u>	<u>(65,709)</u>	<u>(41,031)</u>
(毛虧) / 毛利		446	52	(2,017)	(34,578)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2,535	393	4,829	1,273
銷售及分銷開支		(478)	(342)	(730)	(3,166)
行政開支		(19,020)	(23,128)	(56,579)	(67,208)
股份補償開支		(2,697)	(5,285)	(8,178)	(15,563)
應佔聯營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1,146)	2,736	(2,585)	2,500
應佔合營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u>(161)</u>	<u>—</u>	<u>(407)</u>	<u>—</u>
除稅前虧損	5	(20,521)	(25,574)	(65,667)	(116,742)
所得稅開支	6	<u>—</u>	<u>(17)</u>	<u>—</u>	<u>(38)</u>
本期間虧損		<u><u>(20,521)</u></u>	<u><u>(25,591)</u></u>	<u><u>(65,667)</u></u>	<u><u>(116,780)</u></u>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附註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b>其他全面收益／(虧損)：</b>				
將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 損益表之其他全面收益／ (虧損)：				
海外業務換算之匯兌差額	<u>9,634</u>	<u>(1,503)</u>	<u>23,012</u>	<u>(11,909)</u>
<b>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虧損)扣除稅項</b>	<u>9,634</u>	<u>(1,503)</u>	<u>23,012</u>	<u>(11,909)</u>
<b>本期間全面虧損總額</b>	<u><b>(10,887)</b></u>	<u><b>(27,094)</b></u>	<u><b>(42,655)</b></u>	<u><b>(128,689)</b></u>
以下人士應佔本期間虧損：				
母公司擁有人	<u>(20,132)</u>	<u>(25,591)</u>	<u>(65,150)</u>	<u>(116,769)</u>
非控股權益	<u>(389)</u>	<u>—</u>	<u>(517)</u>	<u>(11)</u>
	<u><b>(20,521)</b></u>	<u><b>(25,591)</b></u>	<u><b>(65,667)</b></u>	<u><b>(116,780)</b></u>
以下人士應佔本期間 全面虧損總額：				
母公司擁有人	<u>(10,498)</u>	<u>(27,094)</u>	<u>(42,138)</u>	<u>(128,678)</u>
非控股權益	<u>(389)</u>	<u>—</u>	<u>(517)</u>	<u>(11)</u>
	<u><b>(10,887)</b></u>	<u><b>(27,094)</b></u>	<u><b>(42,655)</b></u>	<u><b>(128,689)</b></u>
股息	<u>—</u>	<u>—</u>	<u>—</u>	<u>—</u>
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 每股虧損	7			
— 基本及攤薄	<u><b>(0.48) 港仙</b></u>	<u><b>(0.91) 港仙</b></u>	<u><b>(1.58) 港仙</b></u>	<u><b>(4.15) 港仙</b></u>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六月十一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間獲豁免有限公司，並於二零零九年三月十六日在百慕達存續。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二年三月二十六日起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上市。

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分別位於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及香港金鐘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4203室。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以港元（「港元」）呈列，港元與本公司之功能貨幣相同，而除另有指明外，所有價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之千位數（千港元）。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提供藝人管理服務及電影、電視節目及網絡內容投資。

### 2. 編製基準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所有適用之個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編製。此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包括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之適用披露事項。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該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業績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 3. 收益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電視及網絡節目	10,862	—	60,543	—
影片版權銷售	2,213	274	2,213	6,001
藝人管理	460	—	906	300
其他	24	4	30	152
	<u>13,559</u>	<u>278</u>	<u>63,692</u>	<u>6,453</u>

### 4.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b>其他收入</b>				
電影投資之利息收入	1,926	—	1,926	—
銀行利息收入	438	281	1,642	938
應收可換股票據之名義利息收入	123	112	365	334
其他	48	—	63	1
	<u>2,535</u>	<u>393</u>	<u>3,996</u>	<u>1,273</u>
<b>其他收益</b>				
出售聯營公司之收益	—	—	790	—
其他	—	—	43	—
	<u>—</u>	<u>—</u>	<u>833</u>	<u>—</u>
	<u>2,535</u>	<u>393</u>	<u>4,829</u>	<u>1,273</u>

## 5. 除稅前虧損

除稅前虧損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425	790	3,115	2,115
其他無形資產之攤銷	372	—	421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	2	22	533	37
辦公室物業之經營租約租金	2,360	2,465	6,827	6,840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86	(1,142)	655	(5,571)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津貼	9,778	13,461	32,614	36,368
— 退休金計劃供款	840	1,395	2,793	3,229
— 股份付款開支	2,697	5,285	8,178	15,563
	<u>13,315</u>	<u>20,141</u>	<u>43,585</u>	<u>55,160</u>

## 6.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				
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	<u>—</u>	<u>17</u>	<u>—</u>	<u>38</u>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之稅率為25%。

由於回顧期內本集團並無於香港及韓國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或估計應課稅溢利已被承前稅項虧損全數吸納，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及韓國企業所得稅計提撥備(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無)。

由於本集團並無於中國產生應課稅溢利，故回顧期內並無就中國企業所得稅計提撥備(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38,000 港元)。

## **7.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以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 20,132,000 港元(二零一六年：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 25,591,000 港元)及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 65,150,000 港元(二零一六年：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約 116,769,000 港元)，以及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期間已發行 4,209,130,000 股股份加權平均數(二零一六年：2,814,802,000 股)及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期間已發行 4,112,090,000 股股份加權平均數(二零一六年：2,814,802,000 股)而計算。

由於本公司之購股權及優先股(如適用)對計算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三個月及九個月之每股基本虧損有反攤薄影響，故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並無假設兌換上述潛在攤薄股份。

## 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報表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普通股 千港元	股本- 優先股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股份支付 儲備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外匯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千港元	小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28,147	13,246	1,013,768	2,256	28,294	(2,043)	(43,749)	1,039,919	(34)	1,039,885
本期間虧損	—	—	—	—	—	—	(116,769)	(116,769)	(11)	(116,780)
本期間其他全面虧損： 海外業務換算之匯兌 差額	—	—	—	—	—	(11,909)	—	(11,909)	—	(11,909)
本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	—	—	—	—	(11,909)	(116,769)	(128,678)	(11)	(128,689)
支付優先股之股份認購價	—	—	125,838	—	—	—	—	125,838	—	125,838
確認權益結算股份付款	—	—	—	15,563	—	—	—	15,563	—	15,563
非控股股東之注資	—	—	—	—	—	—	—	—	624	624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b>28,147</b>	<b>13,246</b>	<b>1,139,606</b>	<b>17,819</b>	<b>28,294</b>	<b>(13,952)</b>	<b>(160,518)</b>	<b>1,052,642</b>	<b>579</b>	<b>1,053,221</b>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經審核)	28,147	13,246	1,139,606	35,240	28,294	(32,735)	(267,988)	943,810	573	944,383
本期間虧損	—	—	—	—	—	—	(65,150)	(65,150)	(517)	(65,667)
本期間其他全面收益： 海外業務換算之匯兌 差額	—	—	—	—	—	23,012	—	23,012	—	23,012
本期間全面虧損總額	—	—	—	—	—	23,012	(65,150)	(42,138)	(517)	(42,655)
兌換優先股時發行普通股	13,943	(13,246)	(697)	—	—	—	—	—	—	—
確認權益結算股份付款	—	—	—	8,178	—	—	—	8,178	—	8,178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	—	—	—	—	—	—	—	57	57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b>42,090</b>	<b>—</b>	<b>1,138,909</b>	<b>43,418</b>	<b>28,294</b>	<b>(9,723)</b>	<b>(333,138)</b>	<b>909,850</b>	<b>113</b>	<b>909,963</b>



##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股息(二零一六年：無)。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財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收益約為 63,692,000 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6,453,000 港元)，收益來自提供藝人管理及電影、電視節目及網絡內容投資，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增加 887.0%。該增幅主要由於網絡戲劇版權收入所致。

### 電影、電視節目及網絡內容

於回顧期內，來自有關分部之收益約為 62,786,000 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6,153,000 港元)，指本集團影片版權之銷售額、來自網絡戲劇《問題餐廳》及《我才不會被女孩子欺負呢》之版權收入及來自本公司旗艦項目「明星的誕生」之廣告收入。

### 藝人管理

於回顧期內，來自該分部之收益約為 906,000 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300,000 港元)，為新簽訂藝人管理合約所產生。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銷售成本增加至約為 65,709,000 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41,031,000 港元)，主要由於電影及電視與網絡節目成本約 64,692,000 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40,791,000 港元)所致。行政開支主要為於回顧期內產生之本集團員工成本、經營租約開支及其他一般行政開支。行政開支由上一期間約 67,208,000 港元減少至約 56,579,000 港元，此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成本控管所致。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本期間虧損約為 65,150,000 港元(截至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116,769,000 港元)。

## 業務回顧

### 跨媒體項目

如先前報告所披露，「明星的誕生」之所有集數已於二零一七年第一季度在領先視頻平台「愛奇藝」悉數播出。期間，本集團也已從中物色多名優秀選手加入我們團隊。

董事會認為「明星的誕生」符合我公司挖掘並培養集團旗下藝人，並同時創建綜合平台以打造線上／線下業務生態系統的發展策略，且該綜藝節目已成功建立我們自有品牌，故集團正繼續推進制作該節目續集，續集名稱暫定為「樂隊的誕生」，本公佈期內已展開招商工作，並計劃於年內開始節目的錄制。

### 藝人管理

藝人管理團隊已經成立，通過「明星的誕生」我公司招募了具有才華和潛力的參賽選手，與他們簽署新藝人管理的合約。此外，集團旗下的附屬公司新美星秀讓我們的藝人在廣度和深度上有了明顯的提高，其管理的藝人主要為擁有大量粉絲追隨者的意見領袖及網絡紅人。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團隊共有藝人20餘人，其中部分藝人已嶄露初芒，活躍在電視劇，網劇，電影及商務廣告領域，作品日益增多。公司將繼續通過「拉近工場」的硬件設施為藝人們提供專業的訓練和拍攝制作條件，使其未來能取得更大的成績。

集團此前對「美空網」進行的投資中看到了巨大的潛力，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集團共持有 [www.moko.cc](http://www.moko.cc) (美空網) 7.79% 的股權。本公佈期內，「美空網」繼獲我公司戰略投資後再獲青島高新區旗下的投資公司增資擴股，並與青島高新區管委達成戰略合作，美空將入駐青島環灣，成為第一家將總部遷至環灣的互聯網行業領軍企業。

## 電視、電影及網絡節目

本集團已投資網絡劇《問題餐廳》，有關制作已完成，並已於上個報告期在騰訊視頻平台播出，共20集。截止收官日，該劇的網絡自然點擊量已逾1.5億，單集彈幕數量平均超過10萬。

本集團投資之電視劇《她很漂亮》及電影《二十歲》已於二零一六年完成拍攝，目前進入後期制作階段。另一網絡劇《我才不會被女孩子欺負呢》已於上個報告期完成拍攝，並與中國知名網絡視頻流頻道「優酷網」合作，預計暫定寒假播放。

本公佈期內，本集團投資的數個電影及電視節目均已開機，本集團之藝人在其中也有參演，部分節目有望於年內上映。此外，本集團參投的重點院線電影節目《真·三國無雙》也已在本公佈期內開機，預計在二零一八年底至二零一九年完成上映。

特色項目「藏地密碼」於本公佈期已與騰訊影業和國影投資達成共同投資制作合作意向，目前電影尚在開發階段，集團在各方面均全力投入與支持。

## 拉近工場

「拉近工場」位於北京亦莊，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大力投入拉近工場之裝修工程。該物業包括兩座總面積約5,600平方米之6層建築，已成為本集團新藝人與新互聯網化內容孵化制造中心。

基地配備頂級錄音室(視頻及音樂)、現場有多個演播室及不同功能室供藝人演藝活動使用。整體設施採用世界最新現場直播技術，實現兼容性及跨媒體互動，並將所有音樂及音頻節目制作並入單一制作基地。隨著與「Lajin App」的整合，將拉近藝人與粉絲之間的聯系，「拉近工場」目前已投入使用。

集團提出「拉近工場」的新模式之一為「聯合打造」，並於報告期內不斷更新技術，促進更多的線上及線下互動跨媒體綜藝節目的制作。本集團跨媒體項目「樂隊的誕生」將全面啟用拉近工場的所有功能場景、錄制及後期制作，也將是國內首創的真人秀新模式。「拉近工場」已吸引國內以及海外制作團隊和藝人經紀公司、培訓機構的關注，尋求場地租賃和設備進行直播或者音視頻拍攝制作，在此期間產生豐富的音視頻內容的版權，也是未來的收入來源之一。此外，工場場地與設備的租金和內容制作和發行收入也將會成為另一個集團穩定的收入來源。

## 音樂

本集團音樂平台「火喵」專注於原創音樂，是針對普通大眾需求的音樂共享平台。「火喵」現與近千位音樂人展開合作，擁有專屬音樂人60餘位。

目前，「火喵」已搭建自有新媒體平台「火喵」公眾賬號，定期發佈原創「火喵音樂故事」以音頻、視頻、文字形式共同呈現進行傳播，通過新媒體語言吸引音樂人及潛在定制者，使我們的原創音樂作品庫不斷擴大。本公佈期內，「火喵」音樂平台已與國內知名節目及品牌進行合作，完成多個音樂定制及制作工作。並為集團影業板塊提供音樂資源，於本公佈期為數個網劇、網大完成優秀音樂作品。

董事會認為該平台為我們商業模式之重要組成部分，以及未來另一項主要收入來源。

我們將繼續擴充該平台團隊力量，並加大推廣與宣傳，成為中國知名原創音樂生態圈。

## 報告期後事項

概無重大事項於報告期後發生。

## 資本架構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已發行合共4,209,131,046股普通股。

##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之權益及淡倉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登記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及淡倉如下：

### 於本公司每股面值 0.01 港元之普通股之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持有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持有 購股權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 股本之概約 百分比
伍立女士	實益擁有人	—	8,000,000	0.28%
陳錦坤先生	實益擁有人	—	12,000,000	0.43%
周亞飛先生	實益擁有人	—	1,000,000	0.04%
鄒曉春先生	實益擁有人	—	1,000,000	0.04%
吳偉雄先生	實益擁有人	—	1,000,000	0.04%
林長盛先生	實益擁有人	—	1,000,000	0.04%
王炬先生	實益擁有人	—	1,000,000	0.04%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之聯繫人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 購股權計劃

於二零一四年六月十日，本公司已採納一項新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並終止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三月六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新購股權計劃旨在讓本公司可向合資格參與者(「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以肯定及推動參與者對本集團作出貢獻。購股權計劃有效期為十年，將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屆滿。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已根據購股權計劃向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授出但尚未行使之購股權詳情如下：

	購股權種類	於	已授出	已行使	已失效	於
		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二零一七年 九月三十日 尚未行使
董事						
伍立女士	2015A	8,000,000	—	—	—	8,000,000
陳錦坤先生	2015A	12,000,000	—	—	—	12,000,000
周亞飛先生	2015A	1,000,000	—	—	—	1,000,000
鄒曉春先生	2015A	1,000,000	—	—	—	1,000,000
吳偉雄先生	2015A	1,000,000	—	—	—	1,000,000
林長盛先生	2015A	1,000,000	—	—	—	1,000,000
王炬先生	2015A	1,000,000	—	—	—	1,000,000
		<u>25,000,000</u>	<u>—</u>	<u>—</u>	<u>—</u>	<u>25,000,000</u>
其他僱員	2015A	20,000,000	—	—	—	20,000,000
	2016B	15,000,000	—	—	—	15,000,000
		<u>35,000,000</u>	<u>—</u>	<u>—</u>	<u>—</u>	<u>35,000,000</u>
<b>尚未行使購股權總數</b>		<b><u>60,000,000</u></b>	<b><u>—</u></b>	<b><u>—</u></b>	<b><u>—</u></b>	<b><u>60,000,000</u></b>

## 購買股份或債券之安排

除購股權計劃及僱員獎勵計劃外，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內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券而得益，而本公司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之配偶或18歲以下子女亦無擁有認購本公司證券之任何權利或已行使任何該等權利。

##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主要股東名冊顯示，除上文所披露有關若干董事之權益外，以下股東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5%或以上權益：

### 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之好倉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附註	於股份 之權益	於相關 股份之權益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概約 百分比
稼軒集團有限公司(「稼軒」)	實益擁有人	(i)	1,982,561,725	—	47.10%
鵬建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之權益	(i)	1,982,561,725	—	47.10%
黃光裕先生	受控法團之權益	(i)	1,982,561,725	—	47.10%
偉浩環球控股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之權益	(i)	1,982,561,725	—	47.10%
許鐘民先生	受控法團之權益	(i)	1,982,561,725	—	47.10%
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之權益	(ii)	459,934,954	—	10.93%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之權益	(ii)	459,934,954	—	10.93%
Famous Peak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ii)	459,934,954	—	10.93%
Vision Path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iii)	424,834,655	—	10.10%
余楠女士	受控法團之權益	(iii)	424,834,655	—	10.10%



主要股東名稱	身份	附註	於股份 之權益	於相關 股份之權益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之概約 百分比
First Charm Investment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iv)	311,545,414	—	7.40%
高振順先生	受控法團之權益	(iv)	311,545,414	—	7.40%
Best of Us Company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v)	—	228,438,228	5.43%
尚娜女士	受控法團之權益	(v)	—	228,438,228	5.43%

附註：

- (i) 稼軒由鵬建投資控股有限公司(「鵬建」)及偉浩環球控股有限公司(「偉浩」)分別擁有55%及45%。黃光裕先生擁有鵬建之100%，而許鐘民先生擁有偉浩之100%。
- (ii) Famous Peak Investments Limited為中信投資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為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之一)之全資附屬公司。中國中信集團有限公司為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之控股公司。
- (iii) 余楠女士擁有Vision Path之100%。
- (iv) 高振順先生擁有First Charm之100%。
- (v) 根據本公司與尚娜女士訂立之股東協議，本公司已同意認購合營公司Young Film Company Limited 51%之權益，而剩餘之49%權益(「合營公司股份」)已同意將由尚女士之全資公司Best of Us Company Limited(「合營夥伴」)持有。合營公司將從事媒體內容採購及製作業務。本公司亦訂立一份契據，內容有關授出尚認沽期權及本公司認購期權，據此(i)合營夥伴有權要求本公司按期權價格購買其實益擁有的合營公司股份；或(ii)本公司有權要求合營夥伴按期權價格向本公司出售其實益擁有的合營公司股份(按適用者)。期權價格將(按契約所載的公式及方式計算)以分批配發及發行代價股份的方式結算。上文所披露之228,438,228股普通股為本公司將發行代價股份之最大數目，期權價格按估計累計溢利人民幣150,000,000元計算。尚女士擁有Best of Us Company Limited之100%。有關此項交易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之通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獲悉任何人士(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已登記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予存置之登記冊之權益或淡倉，及／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在任何情況下於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之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之權益。

## **競爭權益**

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董事、主要股東或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概無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或可能構成競爭之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

## **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原則着重優質之董事會、穩健之內部監控以及對全體股東之透明度及問責性。透過採用嚴密之企業管治常規，本集團相信將可改善其問責性及透明度，從而增強股東及大眾之信心。

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內，除企業管治守則條文A.2.1(主席與行政總裁角色區分)及守則條文A.4.1(非執行董事之指定任期)外，本公司已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

### **(a)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A.2.1，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職務仍然懸空。本公司會繼續物色合適人選以填補主席及行政總裁之空缺。

### **(b) 非執行董事之任期**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A.4.1，所有非執行董事之委任應有指定任期，並須接受重選。非執行董事之任期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條文輪值告退，並合資格膺選連任。於各股

東週年大會上，當時董事之三分之一(或倘其人數並非三之倍數，則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人數)須輪值告退。因此，本公司認為該等條文足以達到此守則條文之相關目標。

### **(c) 非執行董事出席股東大會**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A.6.7，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若干非執行董事因其他業務承擔，而未能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 **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本公司已就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採納一套條款不比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交易必守標準寬鬆之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董事確認彼等已遵守交易必守標準及本公司所採納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包括林長盛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周亞飛先生及吳偉雄先生(均為非執行董事或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本公司之年報及財務報表、季度報告及中期報告，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評語。審核委員會亦將負責檢討及監察本集團之財務匯報及內部監控程序。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原則及慣例，並已與本公司之管理團隊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匯報事宜。在呈交董事會批准前，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截至二零一七年九月三十日止九個月之第三季度報告及業績。

承董事會命

**Lajin Entertainment Network Group Limited**

**拉近網娛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陳錦坤**

香港，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伍立女士及陳錦坤先生；非執行董事為羅寧先生、鄒曉春先生及周亞飛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偉雄先生、林長盛先生及王炬先生。

\* 僅供識別